

# 关于南雄市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17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南雄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南雄市财政局局长 姚远华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南雄市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7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一)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我市地方本级收入完成 58157 万元，比上年减收 1806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00.09%，同比减少 3.01%，主要是受新一轮营改增扩围、政策性减免以及法、检两院上划和国家出台了新的计生政策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0.09%，其中：上划省“四税”完成

11431 万元，同比增长 2.83%。地方本级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务转贷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等，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335199 万元，同比增长 1.58%。

## **(二)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地方本级支出完成 264567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39.5%，同比减少 4.49%。地方本级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894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94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63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本级结余中调入资金 3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结余中调入资金 36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从彩票公益金收入结余中调入资金 22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从 2014 年上级专项结余 2767 万元收回统筹形成净结余，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285821 万元，同比减少 3.39%。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49378 万元，其中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1100 万元，结转下年的支出 48278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92049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45696 万元，同比增长 845.3%；债务转贷收入 274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826 万元；上年结余 4127 万元。政府

性基金预算支出 62073 万元，同比增长 67.67%；调出资金 5737 万元，其中：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本级结余中调出资金 3000 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从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结余中调出资金 368 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从彩票公益金收入结余中调出资金 228 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4239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0 万元，调出资金 10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全市七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314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0313 万元。当年收支相抵结余 12835 万元，滚存结余 70482 万元。

### **五、2016 年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新修订《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有关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2016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966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6390 万元，专项债务 30220 万元。2016 年末地方政府负有直接偿还责任债务余额为 8231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4518 万元，专项债务 27800 万元；地方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3476 万元；地方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8 万元。当年债券金额为 61823

万元，其中置换债券 5823 万元，新增债券 56000 万元。

## **六、2016年预算执行的主要工作措施及成效**

2016 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面对严峻的财政收入形势和异常突出的支出压力，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指导下，在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全市财政工作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稳定核心目标，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不断加强收入征管，努力保障重点支出，持续推进财税改革，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同时顺利完成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南雄市 2016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中的各项目标。

### **（一）齐心协力，确保收入可比增长**

2016 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我市财政收入工作形势严峻，对此，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建立了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工作机制，定期召开财税工作协调会，一是落实综合促收措施，加强重点税种、重点行业、纳税大户的税收监控，堵塞征管漏洞；二是对全年组织收入工作进行再研究和再分析，切实把收入任务、财源重点、征收责任等各个环节具体工作落到实处。我市财税部门始终坚持依法治税、依法征管，规范和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全年我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8157 万元，可比口径增长 0.09%，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算调整后的收入任务。

### **（二）有保有压，继续优化支出结构**

继续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做到量力而行，重点是把有限的资金用在最需要的地方，并用出实效。加大民生投入，保障民生优先；结合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严格控制行政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在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切实降低行政管理成本，2016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753万元，占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22%，同比下降6.4个百分点。

积极发挥财政政策在优化结构、推进科技创新的导向作用，加快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步伐，支持优质企业扩能增效，加快推进产业集聚集群，增强辐射带动作用。一是吃透政策、把握重点，积极与各有关部门联系，互通信息、通力协作、精心谋划和包装项目，做好项目库建设，全力向上级争取资金，为地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项目、资金支持。二是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初确定的重点项目，市财政全力做好资金配套支持。全年争取债券资金5.6亿元，有力推进了北城区开发建设、旧城区提质改造、雄州公园等重点项目建设。三是综合利用财政杠杆作用，引导社会各类资金参与我市经济建设，对可以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的市政设施项目，积极推广PPP模式，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 **（三）突出重点，不断发展改善民生**

坚持“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财政管理基本思路，着力解决好基本民生、热点民生、底线民生问题，加大对各项民生事业的投入，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等热点难点问题。

2016年，全市各项民生支出总计21.1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96%。

**加大底线民生投入。**按照“稳高、托底”的总体思路，加大对城乡低保、农村五保、医疗救助、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残疾人保障、孤儿保障等六大底线民生工作的保障力度，确保我市底线民生保障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基本相适应，促进困难群众充分分享改革发展成果。全年安排各项底线民生资金共计2452万元，保证了全市低保补差水平达到城镇月人均418元、农村月人均190元；农村在院五保对象供养标准达到年人均7200元，散居五保对象供养标准由月人均501.67元提高到556元；低保、精准扶贫对象城乡医疗救助标准年封顶线由2万元提高到5万元；基础养老金标准从月人均100元提高到月人均110元；在院集中供养孤儿供养标准每人年均14880元，散居孤儿供养标准每人年均9120元；拨付资金1071万元，用于残疾人生活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倾力支持教育发展。**全年教育支出53412万元，其中：支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建设工作经费12866万元；安排资金456万元，对13所中小学进行加固维修改造；投入959万元，解决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办学困难问题；投入986万元，用于推进现代化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水平。

**逐步提高城乡建设管理水平。**投入资金8588万元，对

道路进行维修养护和挖掘修复，改善道路出行条件；投入资金 1928 万元，完成雄州公园建设并开园投入使用，绿化亮化城区；建设音乐喷泉，为百姓提供优美舒心的休闲环境；投入资金 1361 万元，支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城区形象品质，打造舒适宜居环境。

**全面落实惠农政策。**2016 年安排农林水支出 59302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7895 万元，安排水利工程、防灾减灾建设资金 31077 万元，继续完善和强化支农政策体系；整合涉农资金，促进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落实各项惠农补贴，如农机购置补贴 306 万元，农业保险 948 万元，以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89 万元等；安排土地确权资金 881 万元，有力保障农民权益。大力整合财政资金切实推进精准扶贫，本级财政安排 1322 万元，帮助贫困村和贫困户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此外，我市连续第三年安排资金 500 万元建设 300 人以下自然村道路水泥硬化工程，打通村与村、镇与镇之间的断头路，解决村民出行“最后一公里”问题。着力打造珠玑建制镇示范村可复制模式，争取各级财政资金 1.6 亿元，本级财政配套 3170 万元。

**加快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足额安排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保配套资金 242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标准由年人均 380 元提高到 420 元；安排 339 万元，继续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支持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四）改革有为，体制机制不断完善**

按照新预算法要求，积极推进地方现代财政制度，加快财税体制改革。一是深化部门预算改革，认真落实新《预算法》，稳步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将所有收入纳入部门预算编制，通过规范收支行为、健全审批流程、明确管理权责，构建完整统一、有机衔接、统筹配置、规范透明的全口径预算管理新机制。二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增强预算支出的均衡性，按新预算法要求，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政府预算，不经人大批准不做预算调整。进一步规范追加经费审批程序，追加经费一律报请政府审批。三是大力推进预算、决算公开，在上年度预算公开全覆盖的基础上，全面启动决算公开工作，规范公开程序，严格公开时限，同时做好预算、决算数据之间，以及与上年数据间的衔接，增强预算、决算公开的严谨性和时效性。

#### **（五）监管有效，理财水平不断提升**

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2016年5月，根据市委政府《关于开展市直单位存量资金清理工作的通知》雄办发电〔2016〕58号文件精神，我市对市直各单位进行了存量资金清理工作，切实盘活存量资金，建立任务清单和时间表，用于增加公共服务供给，以及亟需资金支持的重大领域和项目。加强财政监督，以乡镇财政所为重点开展检查，查找资金管理薄弱环节；开展扶贫专项资金检查，监督扶贫效果。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健全涉农资金安全、



规范、有效的长效机制。

2016年，全市财政工作经受住了严峻考验和挑战，取得了较好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市人大、市政协的有力监督和支持，得益于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但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财政运行中存在的一些矛盾和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受经济下行和政策性减收等多种因素影响，全市财政收入已进入中低速增长的新常态；二是税源结构不尽合理，传统行业仍然是我市税收收入的主要来源，收入保持稳定增长难度更加突出；三是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交通攻坚、产业转型、城镇升级、生态提质、精准扶贫、民生事业等资金需求巨大，在当前财税改革更近一步深化的形势下，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四是防风险的任务重，政府性债务风险虽然总体可控，但偿还到期债务和防范潜在风险压力较大。面对这些困难，我们将以积极的姿态、改革的思维、务实的举措积极应对。

## 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7年我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确定的发展战略和决策部署，着力加强财源建设，积蓄生财后劲；着力加强收入征管，做大财政蛋糕；着力调整支出结构，强化保障能力；着力推行精细化管理，提升理财水平，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快速健康持续发展提供可靠财力支撑。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17 年全市财政预算安排如下：

##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建议**

### **(一) 预算收入安排**

综合考虑经济发展预期，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拟安排 205139 万元。其中：地方本级收入 6281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3052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63 万元，调入资金 5440 万元。

### **(二) 预算支出安排**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205139 万元。其中：本级预算支出 19872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418 万元。

### **(三) 支出安排建议**

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171 万元，具体分项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87 万元，国防支出 14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349 万元，教育支出 3908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472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4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7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44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24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363 万元，农林水支出 2584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664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 万元，金融支出 25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7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7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7 万元，预备费 2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750 万元，其他支出 3899 万元。

## **二、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29057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2485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19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29057 万元。

（具体收支项目详见草案）

### 三、社保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险种分别编制，包括：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22584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36199 万元，本年结余-13615 万元，累计结余-17571 万元。

2. 企业职工失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472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472 万元，本年结余 0 万元，累计结余 278 万元。

3. 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9656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7755 万元，本年结余 1901 万元，累计结余 23733 万元。

4. 企业职工工伤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649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649 万元，本年结余 0 万元，累计结余 65 万元。

5. 企业职工生育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343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343 万元，本年结余 0 万元，累计结余 40 万元。

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1202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8877 万元，本年结余 2325 万元，累计结余 23209 万元。

7.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20816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7795 万元，本年结余 3021 万元，累计结余 34360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000 万元，主要是国企股利、股息收入。2017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100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县级财政统筹调剂 1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具体收支项目详见草案）

#### **五、收回统筹资金安排调整方案**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为推进结转结余资金的统筹使用，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拟收回 2014 年结转结余资金及以前年度已统筹未支出的资金共 12266 万元，统筹用于重要领域和急需支出的 109 个项目，共 12266 万元。

#### **六、2017 年政府债务偿债预算**

2017 年政府债务偿还资金计划筹集 41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3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800 万元，用于归还存量地方债务本金和利息、新增及置换债券利息。

#### **七、2017 年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

##### **（一）在财源培植上实现新突破**

**一要**加强项目建设。要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城投为平台，谋划、包装、开发、储备一批大项目、好项目。通过项目建设，夯实现有财源，激活新兴财源，培育后续财源，促

进全面转型。**二要**加强引领作用。要整合相关专项资金，设置财源建设资金，采取国有股权投资、财政贴息、以奖代补等方式，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导金融机构支持各种类型的经济体发展，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实体经济、参与民生项目；要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全力扶持一批市场前景广、技术工艺优、税收贡献大的经济体，形成梯级财源格局。**三要**加强调度考核。完善鼓励创新创业优惠政策，增强经济发展的后劲和潜力。

## **（二）在收入组织上实现新突破**

**一要**深入税源调研。要组织财税部门分行业、分企业对全市的税源进行一次详细的调查分析，进一步澄清税源底子。**二要**强化稽查和欠税（费）清缴。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的跟踪监控和潜在税源、零散税源的管理，加大税收专项检查清理和税务稽查力度，严厉打击偷逃骗税行为；加强和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全面实施电子票据，进一步做好国有资产处置、土地出让金等非税收入征缴工作。**三要**加强综合治税。健全综合治税工作监督考核机制，确保综合治税制度措施落到实处、收到实效。积极推进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建设，整合国地两税征管数据，实现“信息共享、源头管控”，切实堵塞税收征管漏洞，防止税收流失。要着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遏制税收收入占比下滑的势头。

### **（三）在政策对接上实现新突破**

一要加强体制研究。中央在营改增过渡期结束后，将重新划分事权与财权，我们要积极主动与上级部门对接，反映实际困难与问题，争取得到更多财力补助。二要捕捉税制变化。资源税、消费税及房产税等税收政策将陆续推出，我们要及时掌握动态，加强科学研判，提高政策的敏感度和前瞻性，尽最大可能获得改革红利。三要争取政策扶持。要成立全市争资争项机构，统筹各方力量和资源，紧盯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方向，把准政策要点，看准投资重点，立足我市实际，争取更多的项目进入国家、省级“笼子”。

### **（四）在资金管理上实现新突破**

一要集中财力保重点。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进一步加强财政暂付款清理追缴，努力增加本级可用财力；优先保障工资发放、单位运转和法定民生项目及时到位，确保民生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比例达到70%以上。二要规范融资防风险。要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任何单位未经批准，不得融资举债；要拓宽融资渠道，大力推行PPP模式，对污水处理、交通道路、园区建设等条件相对成熟的项目，积极寻找社会合作伙伴，引入社会资本，减轻财政负担。三要厉行节约控支出。严格规范津补贴发放，严控一般性行政支出，确保全市“三公”经费规模在上年基础上只减不增；强化预算执行力度，严格控制临时性追加，严格落实“无预算不支出”，努力节约财政资金。

## （五）在制度运用上实现新突破

一要加强制度建设。根据新时期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要对已出台的财政、财务制度进行审查，没有的新订补充，不完善的修订完善，不便操作的修改细化，做到一项资金一个管理制度，避免资金使用上的随意性和人为因素，实现财政资金管理的规范化。二要加强执行督查。对各单位财政、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动态督查，尤其是对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支付、财政投资评审、政府采购、政府债务管理、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会计管理等重点领域，要紧盯不放，确保制度执行到位。三要加强结果运用。健全科学有效的财政监督机制，形成事前事中有效控制、事后跟踪问效的监督体系；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构建预算安排和绩效评价结果相结合的有效机制。对财经制度执行不力、选择性执行、错误执行的单位和个人，坚决依法依规处理。

各位代表，2017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做好2017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而深远。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坚定信心，攻坚克难，负重拼搏，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为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进步做出新的贡献！

附：

1. 关于落实南雄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决议的情况

2. 名词解释



附件 1:

## 关于落实南雄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决议的情况

认真落实《南雄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关于南雄市 201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6 年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提出的各项建议。2016 年 1 月 28 日在南雄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上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提出了以下几个建议:

**1. 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完成收入预算。**市政府及财税部门要针对我市税收收入增长乏力的情况，积极采取有力有效措施，既要加大对重点财源、新兴财源的扶持力度，大力涵养税源，又要坚持依法征税，完善税收征管，应收尽收，增强我市财政增收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2. 完善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今年要实现预算支出联网监督机制，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绩效意识，积极开展对重点支出及重大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 细化重点项目预算，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对“3 个 1+18”工程等政府投资的重点建设项目要细化预算，努力提高预算的执行力。同时要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

合作模式等，完善相关政策配套，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进来，共同推动我市产业升级。

针对以上建议，市政府财税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努力地逐条认真执行：

**一是**受经济下行压力和税制改革等因素的影响，我市财政收入形势严峻，另一方面财政硬性支出又在不断提高，财政收支矛盾非常的大。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建立了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工作机制，及时积极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强重点税种、重点行业、纳税大户的税收监控，堵塞征管漏洞；切实把收入任务、财源重点、征收责任等各个环节具体工作落到实处。财税部门始终坚持依法治税、依法征管，规范和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全年我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8157 万元，可比口径增长 0.09%，完成了年度预算收入任务。

**二是**及时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对有关重大项目和上级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努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强化了预算支出的责任和绩效意识。

**三是**做好项目库建设，进一步完善了项目库制度，细化预算项目。同时全力向上级争取资金，全年争取债券资金5.6亿元，有力推进了我市各个重点项目的建设。综合利用财政杠杆作用，引导社会各类资金参与我市经济建设，对可以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的市政设施项目，积极推广 PPP 模式，为经

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 附件 2:

# 名 词 解 释

1. **全口径预算**。就是把政府所有收支全部纳入统一管理，其目标定位于构建一个覆盖所有收支，不存在游离于预算外的政府收支，是将所有类型的财政资金收支都纳入统一管理体系的制度框架。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收入、上级政府对本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下级政府的上解收入。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地方本级支出、对上级政府的上解支出、对下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6.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国家为保证社会成员的基本生活权利而提供救助和补给，以便实现国家社会保障职能、建立社会保障制度而编制的预算。

**7. 滚存结余。**是指财政部门年终决算时总收入大于总支出的收支差额，其内容包括：1. 本年度支出中因各种原因需结转下年使用的部分；2. 该年度由于增收节支而形成的净结余。

**8. 上解。**是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体制的规定，由下级财政在本级预算中划解给上级财政的款项。

**9. 调入资金。**是指财政部门在预算执行中为平衡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从预算外资金及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

**10. 调出资金。**是指财政部门年终决算用财政部门管理的预算外资金结余弥补财政总决算赤字的资金。

**11.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12.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是指政府要为社会成员提供基本的、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能够体现公平正义原则的大致均等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是指政府对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的平均投入水平。

**13. “三保”支出。**包括保工资支出、保运转支出、保民生支出。

**14. 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

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